

证券代码：000848 证券简称：承德露露 公告编号：2013-024

河北承德露露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河北承德露露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2012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13 年 6 月 18 日召开的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（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3 年 6 月 19 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上），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本公司 2012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以 2012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401,461,632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3.000000 元（含税；扣税后，QFII、RQFII 以及持有股改限售股、新股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 10 股派 2.700000 元；持有非股改、非新股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、证券投资基金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，先按每 10 股派 2.850000 元，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，再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^a；对于 QFII、RQFII 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，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，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。）。

【^a注】：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，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，持股 1 个月（含 1 个月）以内，每 10 股补缴税款 0.450000 元；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（含 1 年）的，每 10 股补缴税款 0.150000 元；持股超过 1 年的，不需补缴税款。

二、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：2013 年 7 月 12 日，除权除息日为：2013 年 7 月 15 日。

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截止 2013 年 7 月 12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

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1、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 2013 年 7 月

15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（或其他托管机构）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
2、以下股份的股息由本公司自行派发：

| 序号 | 股东账号 | 股东名称 |
|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
| 1 | 08*****876 | 万向三农集团有限公司 |
| 2 | 00*****407 | 王秋敏 |
| 3 | 00*****249 | 董晓鹏 |
| 4 | 00*****454 | 陈跃鹏 |
| 5 | 00*****341 | 王旭昌 |
| 6 | 00*****663 | 陈华敏 |
| 7 | 00*****823 | 王新国 |

五、咨询机构：公司证券部

咨询地址：河北省承德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西区6号

咨询联系人：王金红

咨询电话：0314—2059888

传真电话：0314—2059100

八、备查文件

1、201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

2、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、转增股本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

河北承德露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3年7月5日